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

WS/T 364. 15—2023 代替 WS 364. 15-2011

卫生健康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 15 部分: 卫生健康人员

Code standard for value domain of health data element— Part 15: Healthcare personnel

2023 - 10 - 07 发布

2024 - 04 - 01 实施

前 言

本标准为推荐性标准。

本标准是 WS/T 364—2023《卫生健康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的第 15 部分。WS 364—2023 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 ——第1部分: 总则
- ——第 2 部分:标识
- ——第3部分:人口学及社会经济学特征
- ——第4部分:健康史
- ——第5部分:健康危险因素
- ——第 6 部分: 主诉与症状
- ——第7部分:体格检查
- ——第8部分: 临床辅助检查
- ——第9部分:实验室检查
- ——第 10 部分: 医学诊断
- ——第11部分: 医学评估
- ——第12部分:计划与干预
- ——第13部分:卫生健康费用
- ——第14部分:卫生健康机构
- ——第15部分:卫生健康人员
- ——第16部分:药品与医疗器械
- ——第17部分:卫生健康管理

本标准代替 WS 364.15—2011《卫生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 15 部分:卫生人员》。与 WS 364.15—2011 标准相比,除编辑性修改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CV08.30.001 卫生监督机构人员编制类别代码表新增加值含义"人事代理"、"培训选留"、 "合同制"、"劳务派遣"、"其他编制"(见表1);
 - ——CV08.30.003 监督员执业范围代码表新增加值含义"互联网服务监管"(见表3)。

本标准由国家卫生健康标准委员会卫生健康信息标准专业委员会负责技术审查和技术咨询,由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负责协调性和格式审查,由国家卫生健康委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司负责业务管理、法规司负责统筹管理。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国家卫生健康委统计信息中心、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华中科技大学、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军医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岳峰、吴士勇、胡建平、张晓祥、沈丽宁、庹兵兵、任宇飞、王霞、杨鹏、 杨喆。

卫生健康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 15 部分:卫生健康人员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卫生健康人员相关信息的数据元值域代码。本标准适用于卫生健康人员相关信息的表示、交换、识别和处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标准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WS/T 364.1 卫生健康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1部分: 总则

3 术语和定义

WS/T 364.1 中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4 代码表

4.1 卫生监督机构人员编制类别代码

卫生监督机构人员编制类别代码规定了卫生监督机构人员编制情况代码。

采用2层2位数字顺序代码,第1层表示卫生监督机构人员编制的种类,用1位数字表示,按升序排列,第2层表示卫生监督机构人员中事业编制的分类,用1位数字表示,按升序排列。见表1。

| 值 | 值含义 |
|----|--------------|
| 1 | 行政(公务员)编制 |
| 2 | 事业编制 |
| 21 | 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
| 22 | 一般事业编制 |
| 23 | 工勤技能及其他编制 |
| 3 | 人事代理 |
| 4 | 培训选留 |
| 5 | 合同制 |
| 6 | 劳务派遣 |

表 1 CV08. 30. 001 卫生监督机构人员编制类别代码表

4.2 卫生监督机构职工类别代码

其他编制

9

卫生监督机构职工类别代码规定了卫生监督机构内职工情况代码。

采用2层2位数字顺序代码,第1层表示卫生监督机构内职工的大类,用1位数字表示,按升序排列,第2层表示卫生监督机构内职工的小类,用1位数字表示,按升序排列。见表2。

表 2 CV08. 30. 002 卫生监督机构职工类别代码表

| 值 | 值含义 |
|----|--------------------|
| 1 | 卫生监督员 |
| 11 | 实际从事卫生监督工作的卫生监督员 |
| 12 | 从事行政、后勤等管理工作的卫生监督员 |
| 13 | 有卫生专业技术职称的卫生监督员 |
| 14 | 有其他专业技术职称的卫生监督员 |
| 2 | 离退休人员 |
| 3 | 年内离退休人员 |

4.3 监督员执业范围代码

监督员执业范围代码规定了卫生监督员的执业范围情况代码。 采用 2 位数字顺序代码表示,从"01"开始编码,按升序排列。见表 3。

表 3 CV08. 30. 003 监督员执业范围代码表

| 值 | 值含义 |
|----|----------|
| 01 | 综合卫生 |
| 02 | 食品安全协调 |
| 03 | 生活饮用水卫生 |
| 04 | 医疗机构执法人员 |
| 05 | 职业卫生 |
| 06 | 公共场所卫生 |
| 07 | 放射防护 |
| 08 | 学校卫生 |
| 09 | 传染病管理 |
| 10 | 互联网服务监管 |
| 99 | 其他 |

4.4 助产人员类别代码

助产人员类别代码规定了孕产妇死亡报告中为产妇接生的人员类型的代码。 采用 1 位数字顺序代码,从"1"开始编码,按升序排列。见表 4。

表 4 CV08. 30. 004 助产人员类别代码表

| 值 | 值含义 |
|---|-------|
| 1 | 医务人员 |
| 2 | 乡村医生 |
| 3 | 家庭接生员 |
| 9 | 其他人员 |

4.5 专业技术职务类别代码

专业技术职务类别代码规定了专业技术职务 (聘)类别情况代码。 采用 1 位数字顺序代码,从"1"开始编码,按升序排列。见表 5。

表 5 CV08. 30. 005 专业技术职务类别代码表

| 值 | 值含义 |
|---|-------|
| 1 | 正高 |
| 2 | 副高 |
| 3 | 中级 |
| 4 | 师级/助理 |
| 5 | 士级 |
| 6 | 待聘 |

3